

A10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上接 A09 版)

6、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条件和决策程序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出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应详细论证并说明理由,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第二节股票上市情况

一、本公司公告书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编制而成,旨在向投资者说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简称“本次发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77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三、本公司 A 股股票上市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49 号”文批准。证券简称:“三峰环境”,股票代码“601827”。本次发行的 378,268,000 股社会公众股将于 2020 年 6 月 5 日起上市交易。

四、股票上市概况

- 1.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2.上市时间:2020 年 6 月 5 日
- 3.股票简称:三峰环境
- 4.股票代码:601827
- 5.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1,678,268,000 股
- 6.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378,268,000 股
- 7.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票数量: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37,826,0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340,442,0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90%,本次合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票数量为 378,268,000 股。
- 8.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以及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一节重要声明与提示”之“二、股东关于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和减持意向的承诺”以及“五、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 9.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 10、上市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中文名称: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英文名称:Chongqing Sanfeng Environment Group Corp., Ltd.
- 中文简称:三峰环境
- 法定代表人:雷钦平
- 成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4 日
- 注册资本:130,000 万元(本次发行前)
- 住所: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工业园建桥大道 3 号
- 经营范围:以 BOT 等方式建设及运营垃圾焚烧发电厂;从事环境卫生、环境保护技术咨询服务,环境污染治理,及环保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环境保护技术咨询服务,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主营业务: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运营、EPC 建造以及垃圾焚烧发电核心设备研发制造等
- 8.所属行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 9.联系电话:023-88055845
- 10、传真号码:023-88055511
- 11、互联网网址:http://www.cseag.cn/
- 12、电子信箱:zqb@cseag.cn
- 13、董事会秘书:阳正文
- 1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

公司共有 9 名董事,其中 4 名为独立董事。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可连选连任。

公司现任董事任期如下:

姓名	职位	董事任职期间
雷钦平	董事长	2018年6月27日-2021年6月26日
张春	董事	2018年6月27日-2021年6月26日
王小军	董事、总经理	2018年6月27日-2021年6月26日
STEPHEN CLARK	董事	2018年6月27日-2021年6月26日
白皓麟	董事	2018年6月27日-2021年6月26日
徐海云	独立董事	2018年9月25日-2021年6月26日
田国军	独立董事	2018年9月25日-2021年6月26日
张海林	独立董事	2018年9月25日-2021年6月26日
孙昌军	独立董事	2019年8月22日-2021年6月26日

(2)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3 名股东代表监事和 2 名职工代

表监事。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或更换。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公司现任监事的任期如下:

姓名	职位	监事任职期间
张强	监事会主席	2018年6月27日-2021年6月26日
陈晖	监事	2018年6月27日-2021年6月26日
叶俊文	监事	2018年6月27日-2021年6月26日
万晓	职工监事	2018年6月27日-2021年6月26日
陈建忠	职工监事	2019年9月25日-2021年6月26日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7 名,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5 名,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由副总经理兼任)各 1 名。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高管任职期间
王小军	董事、总经理	2018年6月27日-2021年6月26日
钟兴梁	副总经理	2018年6月27日-2021年6月26日
谢国华	副总经理	2018年6月27日-2021年6月26日
周思忠	副总经理	2018年6月27日-2021年6月26日
熊伟文	副总经理	2018年6月27日-2021年6月26日
郭剑	财务总监	2018年9月10日-2021年6月26日
阳正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8年9月10日-2021年6月26日

15、本次发行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债券的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债券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为德润环境,德润环境直接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 56.623%的股份;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水务资产,水务资产直接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 10.956%的股份,并通过德润环境间接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 56.623%的股份。

重庆市国资委通过德润环境、水务资产、重庆地产、西证投资间接控制公司本次发行前 78.534%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变化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130,000 万股,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37,826.8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数的 22.54%。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锁定限制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条件的股份					
德润环境	736,099,000	56.6230	736,099,000	43.800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中恒环境	202,761,000	15.5970	202,761,000	12.081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水务资产	142,428,000	10.9560	142,428,000	8.496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重庆地产	101,725,000	7.8250	101,725,000	6.061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信达达	61,035,000	4.6850	61,035,000	3.638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中国信达	40,690,000	3.1300	40,690,000	2.4245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游陵国信	10,179,000	0.7830	10,179,000	0.6065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杭州汉石	5,083,000	0.3910	5,083,000	0.3029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小计	1,300,000,000	100.0000	1,300,000,000	77.4608	-
二、无限条件的股份					
本次发行公众股	-	-	378,268,000	22.5382	无锁定期
总股本	1,300,000,000	100.0000	1,678,268,000	100.0000	-

(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登记信息,公司本次发行后,上市前股东户数数为 340,956 户,其中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账户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736,099,000	43.8006
2	中恒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761,000	12.0816
3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42,428,000	8.4966
4	重庆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01,725,000	6.0613
5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1,035,000	3.6388
6	西证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0,690,000	2.4245
7	重庆市游陵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0,179,000	0.6065
8	杭州汉石投资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5,083,000	0.3029
9	中国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2,446	0.0538
10	中国天然气集团气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220	0.0040

证劵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万年青 公告编号:2020-35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包销基数为10.00亿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基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最大包销额为3.00亿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3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以下发行措施,并及时向证监会报告,公司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3、网上投资者中签后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0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放弃认购的数据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股份、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不合规、违规到证券账户所发生过的放弃认购情形也纳入统计次数。

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不同投资者进行统计。

万年青公开发行人10.0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万青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及网上申购已于2020年6月3日(T-1日)结束。

根据2020年6月1日(T-2日)公布的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为向所有参加申购的投资者送达获配信息。现将本次万青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万青转债本次发行10.00亿元(共计1,00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

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2020年6月3日(T日)。

二、发行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

第四节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378,268,000 股

二、发行价格:6.84 元/股

三、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四、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37,826,0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340,442,0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90%。本次发行网下投资者申购 863,773 股,网上投资者申购 38,673 股,合计 902,446 股,由主承销商包销。

五、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587,353,120.00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8-10 号《验资报告》。

六、发行费用总额及明细构成、每股发行费用

六、本次发行费用总计 87,363,120.00 元;其中:承销和保荐费用 73,698,673.20 元,审计及验资费用 5,471,698.11 元,律师费用 2,075,471.70 元,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4,716,981.13 元,发行手续费费用 1,390,295.86 元。以上费用均不含对应的增值税。

2、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每股发行费用为 0.2309 元(按本次发行费用总额除以发行股数计算)。

七、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净额:2,500,000,000.00 元。

八、本次发行后市盈率:22.67 倍。

九、发行后每股净资产:4.20 元(根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十、发行后每股收益:0.30 元(根据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第五节财务会计资料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上市公告书不再披露上述财务报告详细信息,投资者欲了解相关情况请详细阅读招股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请查阅本上市公告书附件,公司上市后将不再另行披露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公司 2020 年 1-3 月和 2019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但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阅,敬请投资者注意。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0 年 1-3 月,公司已经审阅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变动幅度
流动资产	3,707,797,093.01	3,579,905,966.05	357%
流动负债	4,765,147,344.37	4,254,038,807.58	1201%
总资产	14,996,444,033.08	14,499,723,311.91	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063,210,146.09	4,547,613,128.34	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59	350	257%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42,207,435.86	883,319,791.48	914%
营业利润	159,112,458.35	126,625,625.17	25.36%
利润总额	159,504,963.22	129,697,169.41	2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653,741.08	96,323,363.37	2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3,080,643.88	92,577,515.23	22.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28.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	2.39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2.46	2.30	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15,529.29	8,028,121.97	49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4	0.01	300.00%

注: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两个指标的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为两期数的平均值。

2020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9.1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5.2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2.15%,公司 2020 年一季度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幅较大,主要是受益于新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运,带动公司收入、利润增长。公司 2020 年一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幅较大,主要原因系 2020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增长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增加,此外,收到税费返还资金增加也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公司 2020 年一季度生产和销售情况正常,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市场规模和盈利能力,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 2020 年一季度经营业绩同比稳定增长,公司盈利能力稳步提升,不存在可能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第六节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发行人、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用途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建设村支行	310024112900128569	重庆市洛碛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	5005011036000000058	汕尾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中心焚烧发电厂二期工程项目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50010101200100030192	东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项目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	114470371635	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2020 年 5 月 13 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 1.本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目标进展情况正常。
- 2.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 3.除正常经营活动签订的销售、采购、借款等商务合同外,本公司未订立其他对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合同。
- 4.本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 5.本公司未进行重大投资。
- 6.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 7.本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 8.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变化。
- 9.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0.本公司未发生除正常经营业务之外的重大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 11、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运行正常,决议及其主要内容无异常。

13、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七节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机构基本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电话:010-85130641

传真:010-65608451

保荐代表人:严征、张钟伟

项目协办人:贺立焱

项目经理人:邓必银、李鑫、易述海、何亮君、蒋易辰、贾志华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申请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股票已具备公开上市的条件。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推荐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上市证券交易所上市。

发行人: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4 日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方式发行。最终发行结果如下:

- 1、前期优先配售结果
- 原股东优先配售万青转债6,824,776股,共计682,477,6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8.25%。
- 2、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万青转债为317,522,000元(3,175,22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1.75%,网上中签率为0.006624364%。
- 根据深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信息,本次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57,083,269,260张,配号总数为5,708,326,926个,起兑号码为000,000,000,001-005,708,326,926。
-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0年6月4日(T+1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中签结果将在2020年6月5日(T+2日)的《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可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只能认购10张(即1,000元)万青转债。
- 3、本次发行可转债结果汇总

类别	有效申购数量(张)	实际获配数量(张)	中签率/配兑比例
原股东	6,824,776	6,824,776	100.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57,083,269,260	3,175,220	0.0066624364%
合计	57,090,094,036	9,999,996	-

注:《发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每1张为1个申购单位,网上申购每10张为1个申购单位,因

此所产生的余额4张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三、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万青转债上网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2020年6月1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和《发行公告》,投资者亦可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五、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 1.发行人: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399号万年青科技园
联系电话:0791-88120789
- 联系 人:证券部
-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电话:021-38676888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4日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 年 4 月 3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注册(证监许可〔2020 1912 号)。

本次发行采用询价配售方式(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定向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与中金公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在发行价格区间内通过向提供有效报价的投资者累计投标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 12,000 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 11.51%。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 2,500 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20.83%,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7,600 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一、发行数量:378,268,000 股

二、发行价格:6.84 元/股

三、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四、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37,826,0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340,442,0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90%。本次发行网下投资者申购 863,773 股,网上投资者申购 38,673 股,合计 902,446 股,由主承销商包销。

五、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587,353,120.00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8-10 号《验资报告》。

六、发行费用总额及明细构成、每股发行费用

六、本次发行费用总计 87,363,120.00 元;其中:承销和保荐费用 73,698,673.20 元,审计及验资费用 5,471,698.11 元,律师费用 2,075,471.70 元,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4,716,981.13 元,发行手续费费用 1,390,295.86 元。以上费用均不含对应的增值税。

2、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每股发行费用为 0.2309 元(按本次发行费用总额除以发行股数计算)。

七、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净额:2,500,000,000.00 元。

八、本次发行后市盈率:22.67 倍。

九、发行后每股净资产:4.20 元(根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十、发行后每股收益:0.30 元(根据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第五节财务会计提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上市公告书不再披露上述财务报告详细信息,投资者欲了解相关情况请详细阅读招股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请查阅本上市公告书附件,公司上市后将不再另行披露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公司 2020 年 1-3 月和 2019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但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阅,敬请投资者注意。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0 年 1-3 月,公司已经审阅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1. 发行人:浙江浙矿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长兴县和平镇工业园区
联系人:林为民
电话:0572-6955777
传真:0572-6955777
2.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联系人:陈量富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63411627

浙江浙矿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4日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7,888.7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79 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相结合的方式。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7,433.7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0.006%, 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3,155 万股, 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39.994%。

为了方便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 1、网上路演时间:2020 年 6 月 5 日(周五) 14:00—17:00
- 2、网上路演网址:上海路演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劵网: 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 2020 年 5 月 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